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行")于2025年10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 式向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,会议于2025年10月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 应参与表决董事14名, 实际表决董事14名。本次会议召 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青岛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 本议案同意票 14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,由该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, 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本行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 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) 披露, 供投资者查阅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三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 报告》

本议案同意票 14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备查文件

- 1.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:
- 2.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议的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